

电信资费下降 用户一年省8000万

今后资费标准还会继续下调

快报讯(记者 赵丹丹)昨天记者从江苏省物价局了解到,今年江苏电信综合价格水平将在去年基础上,保持下降9%的水平。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市场监管处处长王云飞介绍说,从今年2月1日零时起,江苏省固定电话本地网营业区间通话费资费上限标准由0.30元/分钟调整为0.20元/分钟。据测算,仅固定电

话本地网营业区间通话费一项,一年将减少全省用户电信费用约8000万元。

今年1月1日起,移动电话拨打长途电话资费实行“一费制”,即移动电话在本地拨打长途电话时,将过去收取的本地通话费和长途通话费两项收费,合并为“长途通话费”一项资费,除IP电话外,移动电话在本地拨打国内长途电话、国际及台港澳长

途电话,只收取合并后的国内、国际及台港澳长途通话费;移动电话在国内漫游状态下拨打国际及台港澳电话时,只收取国际及台港澳长途通话费,不再同时加收国内漫游主叫通话费。

王云飞表示,今年的一系列调整,都在为用户节省话费,今后他们将联合江苏省物价局,结合省内实际情况,继续逐步下调电信资费。

省政府部署2010年工作目标任务

让90万城镇就业人口 今年捧上饭碗



3月7日,女大学生们排队等候参加江苏省妇联、省教育厅联合举办的专场招聘会。各类招聘会是人们找工作的主要途径。
新华社记者 孙参 摄

**快报讯(通讯员 苏振新 记者
陈英)**今年江苏老百姓将享受到哪些经济发展带来的实惠?近日,省政府分解部署了2010年工作目标任务,省政府新闻发言人就此做了详细介绍。

据悉,省政府第44次常务会议将全年目标任务分解为50项重点工作,有不少是在民生方面所做的“排兵布阵”。首先就是就业,这是民生工作的头等大事,今年将新增城镇就业90万人以上,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5万人,帮助大龄失业人员等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5万人。

城乡居民都盼望增加收入,对此,将调整企业最低工资标准,全省一、二、三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增幅均达12%以上。推动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建设,力争企业签订工资集体合同数比上年增长10%。

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确保

所有涉农区县全部实行新农保,城镇职工、居民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保持在95%以上,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不低于120元。

教育上,启动实施中长期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建立苏锡常联动、南京和其他部分区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改革发展示范区,建立高等教育改革试验区与试点学校。

医疗上,加快基本药物制度建设步伐,确保60%的区县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以街道为单位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要实现全覆盖。

今年将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加强商品房预售管理,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

城市化也是今年的工作重点之一,全省城市化率要提高1个百分点以上,完成《江苏省城镇体系规划》修编。省政府新闻发言人

指出,将有序解决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落户和社会保障问题,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置换城镇社保、宅基地和住房置换城镇住房改革试点。

在污染治理上,要基本完成146项淮河治污工程,统一实施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制定城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城市污水处理率达86%以上。加大对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力度,太湖流域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下降5%。

重点工作还包括加强廉政建设,深入推进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继续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和“小金库”等专项治理,各级行政机关因公出国人次数在上年基础上压缩10%。还要求各级行政机关一律不得新建、购置办公楼,不准建设培训中心、宾馆、招待所等楼堂馆所。

»链接 江苏保障和改善民生10件实事

1、着力帮扶困难群众就业方面,要实现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30万人,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70%,年终总就业率不低于90%,确保城镇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

2、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方面,要新开工经济适用住房10万套,建成廉租房1.4万套,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4万户以上,新增公共租赁住房10万间(套),完成城市危旧房、棚户区改造730万平方米以上。

3、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方面,苏中、苏北农村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210元和155元以上。

4、提高城乡医疗保障水平方面,城镇职工医保、居民医保和新

农合制度规定范围内医药费用报销比例分别达到80%、60%和60%,新农合最高支付限额提高到当地农民人均纯收入的8倍以上。

5、支持养老事业发展方面,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10%以上。

6、加大助残力度方面,要新建50家市、县(市)残疾人托养机构,建成500家乡镇和街道残疾人托养机构。

7、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方面,从2010年春季学期起,对农村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寄宿生免收住宿费。按10%的比例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发放生活费补助,苏北发放普通高中助学金比例提高到在校学生

总数的15%。

8、推进文化惠民方面,继续开展“送科普、送戏、送电影”下乡活动,向47个财政转移支付县和黄茅老区每个乡镇送价值1万元的科普图书、4场戏,每个行政村送12场电影。符合条件的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率达到80%。

9、积极解决城乡居民出行和饮水安全问题方面,要新辟公交线路100条,新增公交客运车辆1000辆,行政村客运班车通达率达95%以上。解决农村400万人饮水安全问题,全面完成三年1200万农村居民改水任务。

10、深入实施脱贫攻坚工程方面,要确保再脱贫100万贫困人口,提高贫困地区自主发展能力。

《寻找父亲车祸真相大半年 快报报道引出新证人》续

家属顾虑,证人作证难

专家建议通过诉讼裁决事故责任确定赔偿

昨天,快报封16版刊登《寻找父亲车祸真相大半年 快报报道引出新证人》的报道,回顾了2009年7月23日,南京市建邺区牡丹江路与黄山路路口发生一起死亡事故。事故发生后,死者家属多方寻找目击证人,经快报报道后,日前死者家属又找到了两名证人,警方希望这两位证人能够尽快作证。

两位新证人,如何找到

2009年7月23日下午1点多,在南京市建邺区牡丹江路与黄山路路口,骑着助力车的王佑发与一辆小车相撞,经抢救无效,王佑发死亡。当年10月20日,交管部门作出事故认定:王佑发因闯红灯要承担一半事故责任。

王佑发的家人不认可这个事故认定,向上级部门提出了行政复核申请。复核结果维持了第一份事故认定书。王佑发的女儿王小姐认为这是在证人不够的情况下所做的认定,所以半年来,她和家人一起苦苦寻求证人,希望能够告诉他们真相。

2010年1月19日,快报以《如果你看到了,请告诉我们真相》为题,报道了姐弟俩寻觅事故证人的感人故事。经过快报报道后,有一位家住江阴的沈先生给快报来电,表示自己亲眼目睹了车祸的整个过程。随后,王小姐也通过努力,找到了另一个关键的证人。

证人不现身

但昨天记者从南京市交管部门了解到,这两位证人并没有向警方提供证明。

“我们一直希望这两位证人能够作证。”处理事故的民警告诉记者,3月8日星期一,王小姐和她的家人就向警方表示,他们已经找到了两个关键证人,但因为这两个证人有顾虑,所以暂时还不能来作证。办案民警于是把自己的电话号码留给王小姐,告诉她,“这两位证人什么时候同意作证了,可以立即打电话给我,我们马上展开调查。”

但直到昨天晚上,警方也没有收到这两位证人的任何信息。

两位证人为什么迟迟不现身?昨天,记者联系上了王小姐。“他们是怕打击报复。”王小姐在电话中告诉记者。

“警方为什么会打击报复呢?”

“这是证人的想法,我不清楚。”

记者追问,“之前你曾经找过一些目击证人给警方,这些证人受到打击报复了吗?”

“这倒没有。”

家属心存顾虑

在随后的谈话中,王小姐改变了这种说法,她告诉了记者自己的真实想法,她之所以不敢让证人和警方接触,是怕警方的调查结果对她本人不利,“我们希望能够有第三方介入,警方录取

证人口供的时候,有律师或者记者在场。”

王小姐告诉记者,他们家人之所以不信任警方,是因为事故发生后,他们曾找到了一位目击证人,这位证人告诉王小姐的家人,当时现场并没有其他保安,但警方在作出事故认定的时候,却采纳了这些保安的意见。

“在这起事故的办理过程中,所有的信息都是公开的,程序也是合法的,没有任何违规违法的问题存在。”南京市交管局的负责人告诉记者,如果事故当事一方能够找到相关证据,可以向纪检部门投诉。

至于警方在录笔录的时候,能否让第三方介入,警方认为,显而易见,这是有违办案程序的,因为这是警方调查,不是法院开庭。南京市交管局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根据公安部规定的办案程序,警方在录口供时,是不允许第三者在场的。但是,警方可以选择有录音录像设备的询问室,对询问过程全程记录下来,当事人完全可以监督,这根本不是问题。

专家建议诉讼解决

根据办案程序,在事故认定作出后,交警可以就赔偿问题做一次调解,如果调解不成,当事方可以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针对这起事故,交警已经做了多次调解,但死者王佑发的家属要求180万的赔偿金,大大高出了法律规定的范畴,调解无法达成一致。

在交警的努力下,事故的另一方愿意在法律规定的赔偿金额范围之外,再适当多出一点,作出补偿。但这个调解方案仍然无法让死者家属满意。

“我们并不是为了钱,只是觉得这个事故责任有问题。”王小姐说。警方在作出第一份事故认定书的时候,有非常多的疑点,他们应该全部去重新调查。

那么,如果认为事故责任认定书有问题,当事人该如何维权?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中国知名行政法专家肖泽晟分析,根据目前的法律规定,事故责任认定书,不作为政府机关的一种行政文件,所以当事人不能打行政官司。但是,当事人完全可以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如果在民事诉讼过程中,当事人提供了新的证据,被法院采纳,法院可以推翻原有的事故认定,重新作出判定。

昨晚,王小姐向记者表示,他们争取能够尽早做通两位证人的工作,以配合警方的调查。

快报记者 朱俊俊